

T057F20-2_《考科II.銀行法》_修訂表

【七版_2021/07/10】

頁數	修訂處	原文	修正	備註
4	(二)2.	2.資格之限制： 銀行負責人應具備之資格條件、兼職限制、利益衝突之禁止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準則，由主管機關定之。銀行負責人未具備者，主管機關應予解任；...。(銀行法第 35-2 條)	2.資格之限制： 銀行負責人應具備之資格條件、兼職限制、利益衝突之禁止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準則，由主管機關定之。銀行負責人未具備前項準則所定資格條件者，主管機關應予解任；...。(銀行法第 35-2 條)	
52	第 5 題	B	BD	

(更新日期：2021-02-22)

3people

三民補習班

更新紀錄

2021/02/08

新增第 4、52 頁修訂。



3people

三民補習班